

# 崇真會辦學宗旨之反思

張文彪

本人是在六十年代中期於本會筲箕灣崇真中學畢業，之後受洗加入本會筲箕灣堂，其後曾回母校執教多年，亦於八十年代末出任屬會崇真書院校長至今。四十年來，本人曾多次參與屬會之中、小學校董會工作，過去十年亦憑藉主恩，曾出任多個與本港教育改革有關之公職及多方鑽研教育，對教育工作深感興趣。作為崇真會教育事工之受益者及前線參與者，本人就本會辦學宗旨撰文，試作反思，也許是合宜的。撰寫此文之目的，是希望在教育改革方興未艾之際，拋磚引玉，引起會友反思及討論本會之辦學宗旨及方向，讓會內有心人仕能對這課題作更深切之探討。

自加入教會以來，在本人印象中，有關本會辦學之宗旨或方向，教會只籠統提及辦學是巴色差會的傳統。過去的發展亦顯示崇真會樂於秉承此傳統，每在一處設立教堂時，都會俟機辦學，無論是中、小學或幼稚園，都樂意開辦，原因可能是學校為教會提供了不少人力、物力和財力（如會友的奉獻）。所以，一直以來有關辦學的討論，都是環繞實務方面居多，在意義或哲學（或神學）上的探討則不多見。本人樂見本會近年開始關注此課題，並派員草擬屬乎本會之教育使命宣言，交總董會討論及通過，盼藉以指導各堂會訂立辦學之方向。這實在是件好事，因在這個教改頻仍、縮班殺校、取向紛亂的年代，教會和其屬校是需要清晰、合乎基督信仰的辦學宗旨，以免迷失方向。

現在宣言初稿已經擬備，可供各堂會參考及落實，但若然會友對其內容不詳加思索、討論和理解，只各自詮釋或束之高閣，宣言亦會流為空談而已！當然，此宣言亦非律法，要求人死守條文，但其申明「興學傳道」是本會辦學的基本精神，乃屬原則性、意義層面的表述，值得有關的堂會深究和依循，而本文亦希望在這方面作個探討。

首先，本人認為「興學傳道」可伸述為「傳道興學、興學傳道」八個字，原因是其中包括三個層次的含意：第一個指出傳道是因、興學是果；第二個指出興學是手段，傳道是目的；而第三個則指出興學和傳道可同為目的。教會也許就是要將「興學」「傳道」二者的本質弄清楚及將其融為一體，才不致令其所辦的學校失卻應有的風格和特性，亦不致辜負上主的付託，反可藉辦學走進世界，效法基督，關心人間疾苦，且役於人，成為上主有力的見證者。教會甚至可透過辦學，與社會

其他有心人仕聯盟，扶危解困！「傳道」、「興學」二者的概念既然如此重要，我們實應弄清楚其含意和實踐之道，以及融合二者的方法。

### （一）傳道

這方面牽涉的問題有如下幾個：究竟教會學校向芸芸學子和慕道的教職員所欲「傳」的是甚麼「道」？內容應包括甚麼才合適？此道應怎樣傳才有效？

道在聖經中的含義極廣，所有關乎神和祂的作為都可包括其內，但學校不是神學院，也不是教會，不能（亦無須）將聖經真理全部向學生揭**褻**，然而，那能助他們得救得贖、生活有度、步向永生的福音，便要解說清楚，但對於學生而言，福音的實意究意是什麼？其內涵有什麼地方會吸引他們？

福音本是好消息(Good News)，就是要對學生們宣告他們有希望、有前途！其要義是否應包括如下各點？

- 他們既不是「地底泥」，也不是「小皇帝」，而是神所造、所愛的個體，具有神的形像、是有價值和尊嚴的，與其他人一樣，即管他們是「窮人」（無論是物質、精神還是學業上的貧窮），上主仍有福音傳給他們！
- 他們雖如常人有與生俱來的罪性，亦常受罪疚困擾，但仍可因主耶穌基督得著救恩和力量，活得豐盛（可今生得百倍、來世得永生）（參約 10:10 及路 2:52）。
- 人要為自己的行為負責，且最終要受審判，所以他們應學習遠離罪惡、追求良善。基督是良友，他們可以祂作伴，逃避孤單感和朋輩不良的壓力，並可以祂為典範，追求種種美德和善行。
- 人各有獨特性、天賦和恩賜，不單可賴以照顧自己，更可用以榮神益人，完成上主在其生命中所定的使命，無負今生！上主的旨意原是要人學習管理大地、看守弟兄、傳揚福音，所以他們各人應按天賦和感召預備將來在其中從事不同的職事。
- 一切世上的知識都是從神和祂的創造而來，神亦樂意賜人聰明智慧，得以明白許多事理，而敬畏神是智慧的開端，故此年青人應從各樣知識中學習了解世界、認識自己、明白人生、領悟真理、認識上主，並善用所學造福人群，轉化人生，以免虛耗生命、浪費青春！

這美善、大喜的信息 -- 福音，教會在其所辦的學校裡，應倚靠聖靈的大能大力，明明白白地「用口傳」 -- 藉學校的聖經課程、集會、宗教活動和以學校為基地的堂會活動來傳講。但要明白如欲令青少年吸收此訊息，不能單靠說教宣科，也需要透過個人的體驗，就是讓他們透過眼、耳、手、腳（或其他官能或肢體）及用心去體會福音的真實性。所以學校須採用各種智慧，按著人學習的常軌，將解說福音的活動設計成有動有靜、有群體性、也有個人性，希望能藉此將他們完完全全的引到基督面前。不過，學生們其實也需要活生生的榜樣和例證 -- 就是校長和老師們日常生活的見證，「口傳」若缺乏「身傳」來配合，所撒的道種恐怕只會落在路旁和石頭上，生不到根、結不到果！除口傳、身傳外，學生其實更須在校園環境內感受和經歷到福音的真實 -- 就是神仁愛和公義的臨在，才容易打開心扉讓福音進入。所以，學校整體的生活對福音能否廣傳也是很重要的；校內的人際關係、規章制度和環境如能將福音所說的愛、恩典、公義和真理彰顯得到，相信能多吸引更多學子歸主！當然，在最惡劣的學校環境下，萬能的主仍能呼召學子歸祂，但若真如此，教會便會失去與神同工的福份和獎賞了，因此教會亦應深究興學之道。

## （二）興學

「興學」對教會而言究竟是一回甚麼的事？為何要「興」？怎樣「興」才具基督教辦學的特色及符合社會的需要？

單從文字表面來看，「興」字可解作「興辦」、「興起」、「興旺」或「提倡」，而「學」字在狹義上應指「學校」，在廣義上應指「學習」及「教育」。若將二者的字義結合起來，會否指教會應該（亦會）興辦學校、提倡學習和支持營辦優質教育？

興學的本質相信是一種愛的服事、是效法基督關顧社群的一種表現，是教會回應神愛的具體行為！其特性應是付出多於收取，是協助社會排憂解困，不應是沽名釣譽或是巧取豪奪社會資源，更不應是製造問題事端！

教會既在地上辦學，便得明白在地上生活的人的需要，並加以援手，所以，應就教育事工跟社會人仕學習和商量，顧全大局，不固步自封，但在追求與人合作及關係和諧之餘，仍須擇善固執、和而不流！雖然教會辦學是由所信之道而來，但在實踐上應以教育為先、為目的，以達社會的期望及政府的要求，不能終日因傳道而荒廢教育。在學校

生活中，興學與傳道之間應有合宜的優次、工作配搭及資源分配，學校與教會不要互相消解工作的效能，反要互相支援及印證。

在理解教育功能方面，教會應明白優質的教育能助人脫離無知、愚昧、受壓及貧窮。教會興學基本亦是希望幫助芸芸學子克服罪性、並發揮天賦潛能，造福社群，是助其釋放善性，而非壓抑或浪費其天資及所長！教會承認教育對經濟的體系和表現有重大貢獻，尤其對今天的知識型經濟而言，實可助提升國力和競爭力！但與此同時，教會亦應明白教育不能單為經濟或工商界服務，只培訓相關的技能，亦應關注學生全人的發展及社會整體的進步，希望人民獲得良好的教育後，可協助解決社會的問題，例如跨代貧窮，甚至是地域或全球性之難題，例如全球暖化的問題，都希望透過教育去改善人類的思維與行為。事實上，這些錯綜複雜的問題，是需要全球有識之士群策群力，才有望解決的，否則後果勘虞！所以，教會應了解教育對人類的生存和文明有著重大的意義，不過，今天要問的是，我們的學校究竟應提供怎麼樣的教育，才能獲得上述美好的成效？

上世紀末，聯合國科教文組織（UNESCO）曾發表一份名為《In learning: The Treasure Within（藏於學習中之寶藏）》的教育報告，提出今天學生須學習之知識有四大支柱（4 Pillars of Knowledge）：一、致知之道（Learn to know）；二、致用之道（Learn to do）；三、自立之道（Learn to be）；四、與人共存之道（Learn to live together），認為此四者可助他們面對今日與未來複雜多變的世界和生活，而 A. Hargreaves 及 D. Fink 二位學者更在其著作《Sustainable Leadership》中提出第五條支柱——即持續發展之道（Learn to live sustainably），以回應時代的需要。要學生能掌握上述這些，除了要讓其學習語文、數學、傳統學科這些舊要素（old basics）外，更要使其學習所謂新要素（new basics），包括資訊科技、批判思維、創新、解難、溝通、自學、協作、自我管理等共通能力，更需培養其公民意識、道德操守及文化責任。明顯地，這些取向都是遠超過傳統以灌輸學科知識、強記硬背、爭競應試的學校教育。

若仔細分析，此報告是份屬純人文思想的作品，甚具功能及實用主義的味道，當中所展示的願景與學校日常提到的德、智、體、群、美五育相近，亦與教會所慣常倡導之全人關注的理念相近，不同之處是其背後欠缺一位創造及掌管生命的主宰。但無論如何，此文件對學生成長的關注，比當今的應試教育是較寬濶、較全面的，值得教會及其屬校深究！

近年，先進國家有關教改的關注焦點亦由鼓吹要全體學生掌握上述的共同能力（generic skills）轉移到要協助個別學生按其獨特性、學習風格和學習速率找到最適切之學習方法，以致其能達到最高的學習成效及規劃自己未來的發展藍圖，此可謂「個人化學習」（personalized learning）。按 D. Hopkins 在其新作《Every School Is A Great School》所言，此焦點會被視為下一輪教改的核心及理想目標，可藉以「提升整體水平及縮窄個別差異（raising the bar & narrow the gap）」；無論在處理整個教育體系或個別學校內的差異，政府和教育界都應向此目標進發，以解決教育之質素與公平的問題！

要學校能「辨才」、「惜才」及在每個學生身上建立上述美善的素質，便需要一群有心的老師和高效的教學。一直以來，教師不太被認同為一個真正的專業，其中的一個原因是認為教學不像律師的執業或醫生的診治，是欠缺一個業界共認、嚴謹的知識基礎（knowledge base）及一套以研究為根據的實踐方法，似乎任何人只要肯拿起書本來教便可充當教師，教得好壞亦全憑其直覺意志或個人經驗。當然近年情況已有所改善，當教師的必須接受專業培訓，才算合格，而在職教師亦須進行持續專業進修，對其專業性有所提升。事實上，現代的教育經過百年來的實踐和發展，無論在課程設計、教學方法、課堂管理、學習效能、學生關顧等方面，均已累積了一大批研究結果，成為良好的知識基礎，可指導教師作高效能的施教及培育學生。今天的教師只要策勵自己、更新心志，改變傳統千篇一律、照本宣科的教學模式，掌握專業知識及技巧，並勤加應用，便能真正因材施教、春風化雨，並能達致上述的教育成果了！當然，新年代總有教學新挑戰，所以教師亦須不斷學習、反思創新、始能因時、因人制宜，保持工作的高效。教會及其設立的校董會應深明「更新變化」之道，比其他人更支持學校為教師、校長提供空間及資源，以便其更新職志及進行持續專業進修。

要發揮工作效能，除專業知識和技能外，教師亦需要建立解難的思維（problem-solving mentality）（有別於按本子辦事之模式），以應付複雜多變的教育形勢，同時亦需要一個有利教學、專業導向及群策群力解決問題的學校環境。故此，近年多有學者倡論要將學校建立成一專業學習群體（professional learning community），讓教師能經常就教育策略切磋交流，寓專業發展於日常工作，尋求改善教學及學校之良方，與時並進。尤有進者，更有學者主張學校應將此種不斷學習、互相砥礪、更新變化的精神推至學生、家長以及其他的持份者，使整間學校成為真正「教」「學」相長、自我完善的地方。

要學校能成為一個理想的教學環境，學校便需要良好的領導和管治。教會學校的領導應深諳「僕人領袖」(servant-leader)之道，就是要以基督為師，服膺天父的旨意，並用愛心服待人。按此道理，學校領導應忠於教會辦學的異象(vision)和使命，並多加詮釋演譯，亦訂定「興學」「傳道」間之優次及作教學方面的領導(instructional leader)，締造有利學習的環境，致力幫助老師們完成其教育職志！學校領導亦要明白學校其實像一個有機的生態系統(ecosystem)多過一間機械化的工廠，因此，應多與各持份者交流異象，促進訊息流通、讓上下情通達、資源到位、科組之間能調和合一、互相倚賴、共生共長，同時亦要建立公平、合理合法、透明問責、應變力強、善用數據追求改進及以愛為本的制度，更要培訓各級的領袖，以利學校持續發展。治校與治理教會的原理其實類同，當中既有恩典、也有真理、既照顧個別肢體、也顧及全身！要每間學校能發揮最高效能，宏觀而言，其實需要一個良好的教育制度及生態系統；面對不良的風尚或制度，個別的學校勢孤力弱，難以招架，所以有心的學校應聯網結盟、互相支援、結集力量、以促進改革，好讓整個教育系統變得合理和諧、充滿生機和創意，最終能令莘莘學子得福！故此，近年教育學者有系統思維、行動、領導及學習(system thinking, doing, leading & learning)方面的倡論及研究。比諸其他人，教會應更明瞭肢體配搭得宜、全身受益，一個肢體受苦，整體受害的道理，在系統發展的實踐上，教會學校應能有所貢獻！

### (三) 結語

在這個教改頻仍、老師工作量奇高及縮班殺校的年頭，我們跑去探討教會辦學的理念會否不切實際、陳義過高？會否導致曲高和寡或知易行難的結果？答案大概是會的，因為知道人性本是軟弱的，多會傾向取易捨難，對於崇高的辦學理念，亦常心存疑恐或質疑其可行性，尤其在艱難的日子。不過，我們也相信現實雖然艱困、人性雖然軟弱，但上主仍在掌權，並知道祂從不會因遷就環境和人的不足而降低其對教會的期望。不過，令人安慰的是，祂要求雖高，恩典亦會更高！我們若弄不清楚教會辦學的意義，恐怕會差之毫釐、謬以千里，相反，我們若認清辦學的標竿，便應靠主持定它，並齊步向它直奔！教會辦學標準不能不高，否則容易隨流失去，況且，俗語都有云：「取乎上，得乎中；取乎中，得乎下。」當然，在實踐理想時，個別的教會或屬校還是要審時度勢及認清上主量給個體的「地界」，量力而為，循序漸進！

辦學成功與否，相信不由人決定，人只能盡本份，其他一切都應交託給主，詩人說得好：「若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建造的人便枉然勞力。」(詩 127:1) 況且界定成敗的最終是審判人的主，不是世人。教會所要追求的，應是主那一句：「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其他的都只不過是過眼雲煙！我們應提醒自己，這世界和其上的事有一天都會過去，惟有遵行上主旨意的永遠長存！最後，我們可以宣告只要大地一天尚存，社會仍需要教育；下一代仍需老師導引的話，教會仍會辦學！但我們須確信那按照上主心意營辦的學校是上好的、是優質的、是今日社會所需要的、也是教會為社群所能帶來最大的祝福之一！

本人冀望此文能在教會關心教育事工的肢體中激發一些反思和迴響，願稱謝歸於創造生命、培育生命、更新生命和豐富生命的主！